

# 老人手机被远程操控！新型“免费领鸡蛋”骗局曝光

□ 半月谈记者 胡林果 李叶干

75岁老人发现银行卡被冻结、成了被执行人,原因竟是一名摊主借“领免费鸡蛋”拿走老人手机,冒用其身份登记注册了网店。

科技发展日新月异,虽便利了生活,却给老人筑起认知高墙。大量老人被各种套路蒙骗,绝不仅仅因为贪小便宜。

## “围猎”老人套路满满

针对老人的精准“围猎”五花八门,近来又衍生出新套路,让人防不胜防。

窃取老年人信息用于“背锅”。四川警方通报,80岁老人苏某在赶集时遇到两名外地年轻人摆摊,声称扫码就能“免费领洗衣液”。老人自己没有微信账号,也不会申请,就将手机交由二人拿到一边操作了半个多小时。当地公安局反诈中心接到公安部下发的涉诈线索,该线索指向苏某手机号涉嫌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苏某才得知个人信息被骗子盗用。

引流到直播间再“坑老”。山东一网友告诉半月谈记者,骗子打着“免费

领鸡蛋”的旗号用父亲手机操作,将其拉进微信群,后又在微信群分享直播链接,并以代金券、优惠券等诱骗群内老人点进直播间,手把手教他们在直播间下单购买产品。直到老人身体不适,网友才知道他一直在服用从直播间购买的保健品,一看账单发现已消费5000余元。

远程操控老人手机转移资金。广东62岁的李某接到境外电话,对方称他的“百万保险项目”已到期,要他缴纳2800元续保。李某表示要取消保单,在骗子忽悠下下载了“银\*会议”等一系列App,并接受视频通话进行屏幕共享。骗子远程操控李某手机重置个人账号密码,盗刷老人79笔资金,共4.3万余元。

## 不法分子盯上老人“钱袋子”

“凡准时参加活动者,均可免费领取鸡蛋10个”“扫一扫就能免费领取洗衣液或洗衣粉”“你的直播间会员即将到期,如果不取消,每个月需缴纳几百元的会员费”……半月谈记者调查发现,千变万化的新型套路背后都有着共同的公式:虚构身份+小便宜利诱/负面后果恐吓+引导老人手机操作=上当受骗。专家介绍,骗子往往用虚构出来的身份

骗取老人信任,抓住其“省钱”或是“怕惹事”的心理,并利用老人不熟悉互联网相关操作行骗。

广州市民刘华的母亲今年75岁,在超市领鸡蛋,老人加入了一个微信群。“每天都要进直播间听课,还不能快进,必须按时答题。每天晚上戴着老花镜熬夜打卡赚那几毛钱,时不时还下单买一堆三无产品。”刘华多次劝母亲退出群聊,母亲却坚称“老师讲的都是养生知识,这是学习”。

“大数据会给人精准推送相关信息,其中就包括养生或售卖相关保健品的内容,久而久之老人就会失去接触不同领域信息的机会,甄别能力自然越来越弱。”广东省老年保健协会副会长谭华红表示,各种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老人对互联网上的海量信息缺乏足够辨识能力,一些不法分子便乘虚而入,专门针对老年人进行诈骗。

老年群体被骗后维权也不易。《北京市2023年老年人权益保护形势分析报告》显示,在权益受到侵害后,愿意并能够通过法律维权的老人比例仅占22%。受访律师表示,受害者在按要求扫码、进入直播间或共享屏幕时,不知自己已踏入骗子设下的圈套。由于老人普遍会随意丢弃传单、赠品凭证等关键

证据,也不会事先录屏或录音,老人维权时难以形成完整证据链。有律师向半月谈记者透露,在老人被诈骗案件中,即使能追回一些资金,通常也不足损失的10%。

广东环球经纬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文婕表示,相关案件多发,除了老年人自身权益保护意识相对较弱外,也暴露出社会管理方面漏洞。

## 给套路戴上“紧箍咒”

近年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等接连出台,多部门深入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2024年,全国检察机关对涉养老诈骗犯罪批准逮捕200余件310余人,起诉630余件1700余人,对涉养老服务、退休养老金及补贴发放等行政检察监督案件提出监督意见750余件。

立法保护是关键。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印波表示,我国现行法律规定大多都在针对犯罪类型进行打击,保护特定群体的则相对较少。印波建议,借鉴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从保护老年人权益

的角度进一步完善法制,更有效防止老年群体上当受骗。

防诈骗阵线离不开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印波建议,企业可针对老人用户增设认证程序,增加骗子盗用老人身份信息的难度。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力维建议,加大防诈骗宣传力度,如在社区文体活动开场前讲解防诈骗小知识,让更多老人了解诈骗的风险和危害。

个人防范层面,陈力维建议,子女定期帮助家里老人清理手机上的App,关闭高危App权限;为老人准备两张银行卡,其中一张不开通线上权限,供老人线下日常使用;平时多向老人科普新型诈骗案例,介绍常见骗局。张文婕建议,在老人手机上安装国家反诈中心等安全软件,更好帮助老人精准快速识别手机内可疑诈骗应用,也为个人信息加上“安全锁”。

一旦确认老人遭遇诈骗,首先要保持冷静,防止二次上当受骗。专家表示,诈骗老人也有“产业链”,有骗子抓住受害者急于追回财物的心理,引导老人将剩余资金转入骗子掌握的“安全账户”,造成更大损失。此外,要通过正规渠道维权,如拨打市民热线、向派出所报案等,必要时依法向法院提起诉讼。

# 车辆抛锚滞留隧道内 交警紧急处置除隐患

本报讯 (鲍娜军 葛少军)近日,一辆越野车在高速公路隧道内行驶时突然发生故障,无法行驶。高速交警井陉大队发现警情后,及时组织救援,使故障车辆安全撤离,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5月14日20时许,高速交警井陉大队指挥中心民警视频巡检时,发现平赞高速割壁岭隧道内一辆白色越野车发生故障滞留行车道,无法继续行驶。巡逻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处置。

到达现场后民警看到,一辆冀A号牌白色越野车停在隧道行车道内,三名年轻女性站在车辆附近,焦急徘徊。隧道内视线不佳,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为及时消除路面险

情,防止事故发生,民警立即分工协作,一人负责在隧道口外围引导车道上往来车辆,一人负责在车辆后方150米处进行安全警戒提示。同时,民警们积极协调救援拖车,帮助将故障车辆拖离高速公路。处置完故障车辆后,民警对驾驶人和乘车人进行了安全教育。

## 高速交警提示:

驾驶人出行前一定要对车辆进行检查,确保车况良好再出行。若车辆突发故障需停车,应持续开启双闪灯,在车后150米外设置警示标志,人员迅速转移至护栏外安全区域,牢记“车靠边、摆标志、人撤离、即报警”十二字诀。



近日,高速交警正定大队民辅警走进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辅警通过PPT讲解、互动问答、情景模拟等形式,讲解了交通标识、交通指挥手势等交通安全知识,引导同学们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养成良好出行习惯。

韩珏 摄



近日,无极县人民法院开展“民法典护航美好生活”主题宣传活动,通过“面对面”普法、“零距离”答疑,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百姓心里。法院干警们先后走进乡村、中学、社区、企业,通过设立法律咨询台、发放宣传手册、现场答疑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并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群众解读法律条文。活动累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50余人次。

刘亚涛 侯闻宇 摄



5月19日,江西省“国培计划(2024)”中小学党组织书记省外高级研修班100余位成员走进临西县玉兰小学,开启校园文化建设与特色育人实践考察之旅,共探新时代教育发展新路径。活动中,研修班成员在玉兰小学负责人的引领下,沉浸式感受独特的校园文化氛围。此次跨省交流活动,不仅是玉兰小学“五育并举”办学成果的全面展示,更是省际间教育资源共享、经验互鉴搭建了优质平台。图为玉兰小学管弦乐团进行专场展演,为远道而来的教育同仁献上一场视听盛宴。

陈明瑞 徐印虎 摄

## 邢台信都检察院双向发力 推进行驻区综治中心工作实体化运行

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检察院近年来扎实推进入驻区综治中心工作实体化运行,通过创新工作机制与强化法治宣传双向发力,着力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引导群众依法表达诉求,推动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该院坚持推行“检察官常驻+线索直通”双轨机制,选派2名具有20年信访处置

经验的检察官常驻综治中心,通过联合接访疏导情绪、联动调解找准症结、联席会商定分止争“三步”工作法,累计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28件。同时,建立涉检信访线索“接收即研判、分流即督办”快速通道,由派驻检察官直接审核分流综治中心信访事项,推动36件移送线索全部办结,平均办理周期明显

缩短。在法治宣传方面,制作《信访法治化指南》《12309检察服务指引》等材料,以案例图解、流程导图等形式明确依法维权渠道。同时结合派驻检察官日常接访,开展以案释法、现场答疑,引导群众从“多头访”转向“精准诉”,依法维权咨询量持续增加。

孟翔 王刚

## 张家口经开区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 守护群众口腔安全

为确保检察机关在口腔医疗机构专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有效整改到位,守护群众的口腔安全,近日,张家口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干警对辖区内口腔诊所开展再次实地走访,对检察建议落实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

2024年,该院在履行公益诉讼职责过程中,发现辖区部分口腔诊所存在器械处理区未按规范分区、消毒

记录不及时不完整等问题,遂依法向相关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对此,相关行政

机关高度重视,对发现的问题予以整改,并以书面形式复函该院,对整改情况进行了说明。此次“回头看”工作中,检察干警集中走访辖区10余家口腔诊所,严格对照前期发现的问题清单,逐一核查整改情况。经检查,发现问题均已全部整改完毕,医疗器械消毒流程规

范,医疗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诊所环境卫生状况显著改善。

通过此次“回头看”活动,该院将继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职,规范辖区内口腔诊疗服务市场,推动口腔医疗机构专项监督工作取得实效,与行政机关共同守护群众口腔安全。

席娟 云鹏飞

# 交通事故引发赔偿纠纷 法官悉心调解促当场履行

本报讯 (李文秀 孙月)近日,景县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通过耐心细致的调解,成功化解一起因交通事故引发的赔偿纠纷,在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彰显了司法温度。

今年2月,孙某与李某在分别驾驶车辆时意外发生碰撞,造成孙某车辆受损。经交警部门认定,李某负此

次事故全部责任。事后,事故车辆通过保险完成维修,后孙某向李某追偿车辆维修费用及车辆维修期间产生的交通费、误工费等。李某对于赔偿金额表示不认可,双方多次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孙某遂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认真梳理案情,发现双方对事故责任无争议,只是对赔偿金额存在分歧。考虑到

车辆损失的司法认定存在一定复杂性,若直接鉴定、判决可能耗时较长,会增加诉讼成本。为减轻当事人诉累,法官决定以调解的方式化解矛盾。在征得双方同意后,法官组织双方进行调解。

调解过程中,法官首先向被告李某释法明理,表示车辆已实际维修完毕,维修费用确已产生,其对维修费

用不认可,却没有实际证据,应结合市场价格进行认定。随后,法官告知原告孙某理性看待赔偿标准,及时提供维修费用票据、维修清单等证据材料。法官引导当事人“背靠背”分析利弊、“面对面”换位思考,最终使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李某当场向孙某支付赔偿款1800元,孙某自愿放弃其他诉求。

## 石家庄桥西检察院依托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 助推办案提质增效

省委政法委部署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工作以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积极作为,与各政法相关单位紧密协作,共同研究解决案件流转过程中问题,杜绝无故退回,提升案件协同率;第一时间更新操作知识库,积极适应与现代科技深度融合的执法办案新模式,确保办案人员“人人想使用,人人能使用,人人会使用”。

卜晓洁 张敏

“入口”关,在接收案件时,重点审查案件管辖权,严格审查案件材料,主动与公安、法院等部门沟通协调,共同研究解决案件流转过程中问题,杜绝无故退回,提升案件协同率;第一时间更新操作知识库,积极适应与现代科技深度融合的执法办案新模式,确保办案人员“人人想使用,人人能使用,人人会使用”。

卜晓洁 张敏